

目 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志雄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淑儀女士

非執行董事

梁炳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關卓鉅先生

審核委員會

戴國良先生(主席) 王世全教授 關卓鉅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志雄先生(主席)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關卓鉅先生

薪酬委員會

關卓鉅先生(主席) 李志雄先生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李志雄先生(主席) 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 關卓鉅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禤淑敏女士 李博彥先生

授權代表

李志雄先生陳偉賢先生

註冊辦事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貨櫃碼頭路77-81號 大鴻輝(葵涌)中心一期 11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 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gm-eng.com.hk

股份代號

6038

信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前期間」)的比較數字。此等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一併閱覽。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香港擁有30年歷史及在香港從事提供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於本期間,由於政府已放寬COVID-19防控措施,本集團的營運已恢復正常。若 干項目的進度已於本期間加快以應付總承建商要求的緊湊日程,導致收益增加。 然而,建築業市場仍然面對多項挑戰,包括爭奪人力、材料成本上升及運輸成 本不穩定等。

投標過程反映出建築業市場競爭激烈及價格壓力。一直以來,本集團的業務主要集中在單一業務分部,來自一個或兩個主要客戶的收益比例相對較高。鑒於最新的市場趨勢及狀況,本集團爭上合約的價值接近700百萬港元。累積穩健的現金儲備以滿足日常營運需求後,本集團進一步尋求多元化其現有業務,增加其資本回報。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訂立一份協議,收購一個蒙古煤礦的獨家開採權。收購開採權及擬開展新開採業務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的公告。考慮到中國對煤炭的需求以及預期成本及資金需求,管理層認為,擬開展的開採業務將為本公司帶來穩定合理的回報,且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亦將信守承諾,一面維持經營效率,一面把握建築業務及開採業務的機會。

展望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手頭持有的重點項目概述如下:

編號	承接的 工程類型	地點	預期完工月份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估計合約餘額 百萬港元
1	外牆	九龍西九龍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342.8
2	外牆	九龍啟德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128.1
3	外牆	九龍啟德	二零二四年二月	74.3
4	外牆	新界十四鄉	二零二四年三月	41.0
5	外牆	香港金鐘道	二零二四年十月	40.9
6	外牆	九龍啟德	二零二四年六月	37.7
7	外牆	新界白石角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28.1

692.9

於本期間末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在就估計合約總價值為227.9百萬港元的三個大規模項目(包括兩個估計合約總值為182.7百萬港元的平台外牆項目及一個估計合約總價值為45.2百萬港元的幕牆工程項目)競標或等待投標結果。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前期間的約179.2百萬港元增加約65.7百萬港元或36.7%至本期間的約244.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若干主要項目的進度於本期間恢復並產生更多收益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前期間的約45.5百萬港元增加約1.3百萬港元或2.9%至本期間的約46.8百萬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率約為19.1%,與前期間的約25.4%相比較低。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於本期間確認的兩個主要項目的毛利較低。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前期間的約21.6百萬港元減少約1.7百萬港元或7.9%至本期間的約19.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折舊減少所致。

本期間溢利

本集團的本期間溢利約為23.6百萬港元,較前期間的約20.6百萬港元增加約3.0 百萬港元或14.6%。溢利增加乃收益及其他收入上升的綜合效應。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減少至約44.4天,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103.6天,原因是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減少所致。本集團並無察覺其任何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有任何違約跡象。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銀行借款。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率(將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為零(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原因是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53.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8.8百萬港元增加約14.6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銀行借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有112名員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09名),而本期間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34.9百萬港元(前期間:34.0百萬港元)。僱員福利開支較前期間相對穩定。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格、經驗及過往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就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在招聘合適員工方面亦未遭遇任何困難。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董事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倉位	股權百分比
李志雄先生 (「 李先生 」)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附註1)	750,000,000 好倉	75%
梁炳坤先生 (「 梁先生 」)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附註1)	750,000,000 好倉	75%
林淑儀女士 (「 林女士 」)	配偶的權益(附註2)	750,000,000 好倉	75%

(ii) 董事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擁 有 權 益 股 份 數 目	股權百分比
李先生	祥茂有限公司 (「祥茂 」)	實益擁有人	3	75%
梁先生	祥茂	實益擁有人	1	25%
林女士	祥茂	配偶的權益 <i>(附註2)</i>	3	75%

附註:

- 1. 祥茂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75%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祥茂的已發行股本由李先生及梁先生分別擁有75%及25%。透過李先生與梁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李先生及梁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自被視為於祥茂所持的本公司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 2. 林女士為李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李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 數目/倉位	股權百分比
祥茂(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 好倉	75%
顧雅萍女士(附註2)	配偶的權益	750,000,000 好倉	75%

附註:

- 1. 祥茂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75%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祥茂的已發行股本由李 先生及梁先生分別擁有75%及25%。透過李先生與梁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 月九日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李先生及梁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自被視 為於祥茂所持的本公司全部股權中擁有權益。
- 顧雅萍女士為梁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梁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3,000,000份購股權,其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5.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5.0百萬港元)的銀行按金作為本集團某銀行融資的抵押。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已持有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期間末後事件

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百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事件會對本集 團造成重大影響。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守則條 文, 並已於本期間遵守企管守則,惟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有關本集團主席 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皆由李先生擔任除外。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 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別,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有關企管守則條文第A.2.1 條的違規性質,請參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 身標準守則。全體董事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各自確認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 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要求標準。

中期股息

董事會在考慮宣派股息時已考慮到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資本要 求等因素。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 之股東派付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合共為15.000.000港元,股息比率 約為63.6%,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或前後派付。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世全教授、 戴國良先生及關卓鉅先生,並由戴國良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 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5	244,882	179,232
收益成本	J	(198,040)	(133,734)
· · · · · · · · · · · · · · · · · · ·		(130,040)	(100,704)
毛利		46,842	45,49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2,010	1,489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9,900)	(21,6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虧損		(126)	(211)
財務成本		(485)	(533)
除所得税前溢利	7	28,341	24,599
所得税開支	8	(4,754)	(3,978)
期內溢利		23,587	20,62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兑差額		41	33
#0 2 2 T III X /# AT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3,628	20,654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11	2.4	2.1
-	11	2.4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440	2,914
按金及預付款項	14	1,345	1,345
使用權資產		6,030	7,480
		9,815	11,739
流動資產			
存貨		1,040	887
合約資產	13	176,196	125,1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14	123,421	81,0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86	1,0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現金及銀行結餘		86,971	140,000
况 並 汉 郵 1) 紿 跡		53,436	38,826
		446,950	391,93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3	76,874	50,7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3,161	52,185
租賃負債		2,861	2,756
應付股息	10	18,000	-
應付税項		6,498	2,807
		157,394	108,501
			,
流動資產淨值		289,556	283,43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9,371	295,17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i>附註</i>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129	5,567
資產淨值	295,242	289,60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i>17</i> 儲備	10,000 285,237	10,000 279,6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295,237 5	289,609 -
權益總額	295,242	289,60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平 公 可 攤 月 人 應 怕 権 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匯兑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储株 支付储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期內溢利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10,000	82,848	(4,592) -	(138) -	123	201,368 23,587	-	289,609 23,587
匯兑差額	-	-	-	41	-	-	-	4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1	-	23,587	-	23,628
產生自非控股權益 已宣派股息(<i>附註10)</i>	-	-	-	-	-	- (18,000)	5 -	5 (18,00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000	82,848	(4,592)	(97)	123	206,955	5	295,242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期內溢利 期內溢色全面收益	10,000	82,848	(4,592) -	(30)	123 -	168,964 20,621	-	257,313 20,621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 匯兑差額	-	_	-	33	_	_	-	3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3	-	20,621	-	20,654
已宣派股息(附註10)	-	-	-	-	-	(11,000)	-	(11,00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0,000	82,848	(4,592)	3	123	178,585	-	266,967

^{*} 此等權益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總額指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7,717)	81,96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913	(11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82)	(16,3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4,614 38,826 (4)	65,530 88,319 11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436	153,860

1. 一般資料

信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 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 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 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藝涌貨櫃碼頭路77-81號大鴻輝(藝涌)中心 一期11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 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造解決 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祥茂有限公司(「祥茂」),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計冊成立 的有限公司。董事認為,祥茂亦是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2. 呈列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 期財務報告 | 及聯交所證券 | 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 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許並不包括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並應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 二年財務報表」) 一併閱讀,而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 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於二零 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1)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 功能貨幣。除另有列明者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 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除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新 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使用 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二二年財務報表所述者一致。

(a) 採納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報告期內首次生效並與本集團相 關的所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

有關的源延税項

採納此等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 及/或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相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 效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二年)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1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1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 分類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2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現正就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 況的潛在影響作出評估,惟尚未能釐定其是否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 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報告

(a)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僅有一個營運分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符合作為呈報分部的條件。本集團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源自香港,且本集團超過98%的非流 動資產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獨立分部分析。

(b)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	165,383 72,141	81,278 72,80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0

5. 收益

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有關平台外牆及幕牆工程的一站式設計及建 造解決方案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來自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的收益包括 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隨時間推移確認收益:			
設計及建造項目			
- 平台外牆及相關工程	238,620	165,130	
-幕牆工程	184	5,615	
	238,804	170,745	
維修及保養服務	6,078	8,487	
	244,882	179,232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2,010	3
股息收入	11	13
其他(虧損)/收入	(11)	1,393
政府資助	_	80

1,489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税前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飷 玍	万 月	= 7	- н т	ᆫᄌ	10月	
		_		-		,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50	300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扣除以下項目的折舊:	96,243	57,1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727	1,769
供自用的租賃物業及機器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214	1,317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3,672	32,790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215	1,201
	34,887	33,991

- 計入收益成本
- 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8. 所得稅開支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税 - 期內即期税項	4,752	3,976
中國企業所得税 - 期內即期税項	2	2
期內税項	4,754	3,978

本公司及其香港計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税,其以年內於香 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税溢利按16.5%税率計算,惟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屬 利得税兩級制下合資格實體除外。此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應課税溢 利按8.25%税率繳税,而餘下應課税溢利則按16.5%税率繳税。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符合資格獲當地機關分類為小型企業,而相應的 應課稅溢利按累進稅率繳稅。首人民幣1,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5%繳 税,多於人民幣1.000.000元但少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則按 10%繳稅。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的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應用適用累進稅率計算。

9.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以股份為基礎支付開支(截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損益內確認,亦無相應金額(截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計入購股權儲備。

10.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1.5港 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金額為1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18,000,000港元已於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而股息款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 四日寄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000.000港元已於二 零二二年七月八日寄發)予股東。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截 至		н	=	\perp	11-	<u>~</u>	佃	н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3,587	20,621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作用 - 購股權	1,000,000	1,000,000
就每股攤薄盈利所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0,184	1,000,184

就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 利的目的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購股權產生的攤薄作用作出調整。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約217,000港元(截 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8,000港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175,719	124,750
1,237	1,153
176,956	125,903
(760)	(760)
176,196	125,143
130,239 46,717	87,796 38,107 125,903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175,719 1,237 176,956 (760) 176,196

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合約資產總額預期時間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超過一年	146,496 30,460	103,869 22,034
	176,956	125,903

1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續)

(b) 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由以下各項產生的合約負債: 一設計及建造合約* 一維修及保養服務	74,942 1,932	50,753
	76,874	50,753

已計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設計及建造項目計提的保修撥備 1,52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3,000港元)。截至二 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產生保修成本(截至二零二二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零)並自保修撥備扣除。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即期 可退回租賃按金	1,345	1,345
即期		
貿易應收款項	74,463	44,363
減:虧損撥備	(79)	(7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4,384	44,284
應收保固金	1,021	605
減:虧損撥備	(22)	(22)
應收保固金淨額	999	583
按金及預付款項	48,038	36,203
	123,421	81,070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績)

附註:

- 授予貿易債務人的信貸期介乎20至60天。 (a)
- (b)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74,384	44,284
超過一年	3,312	1,064
90天以上但少於一年	1,338	3,022
61至90天	1,165	401
31至60天	6,868	2,552
0至30天	61,701	37,245
	1 70 70	1,2,0
	(木經番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千港元
	六 月 三 十 日 (未 經 審 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二年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保固金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777 11,529 12,855	25,200 9,144 17,841
	53,161	52,185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商及分包商授予的信貸期通常為0至60天。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超過90天	24,620 1,579 924 1,654	10,233 7,440 687 6,840
	28,777	25,200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附註:(續)

(b) 應付保固金

根據就向分包商發放保固金而協定的相關條款及條件,並經考慮整改工程的 情況,報告期末應付保固金結算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要求償還或一年內 超過一年	7,810 3,719	7,863 1,181
	11,529	9,144

16.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包 括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擔保函)由銀行存款、設計及建造項目所得款項作抵押, 並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

17.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結餘指本 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如下: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總額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	10,000

18. 擔保

本集團就由銀行發出以若干建造合約的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保證提供擔 保。此外,本集團亦就由銀行發出有關供應商提供若干機器以供應商為 受益人的不可撤銷擔保函提供擔保。此等擔保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以客戶為受益人而發出的履約 保證總額	101,579	74,460

19. 訴訟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遭提出若干訴訟及索償。該等訴訟及索 償的部分申請中並無列明索償金額。所有索償均已解決。考慮到該等索 償的性質及相關保險覆蓋範圍,董事評估解決索償時造成重大資源外流 的可能性極低,故並未就該等索償作出撥備。

20. 關聯方交易

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進 行以下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612 54	5,951 45
	5,666	5,996